



本公司董事會由七位在建築、法律、財會及企管等專業領域經驗豐富人士組成，依據法令及公司規章監督公司運作，並對經營團隊提供專業策略及方向，以期為股東創造最高利益。

董事會成員

職稱	法人名稱 / 姓名	學歷	經歷	現職
董事長	鴻寶實業(股)公司 代表人：林新欽	臺灣大學法律系	新北市議會秘書長	宏盛建設董事長
董 事	鴻寶實業(股)公司 代表人：吳謙仁	臺灣大學法律系	台灣高等法院庭長 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庭長、臺灣高等法院及台北地方法院推事	無
董 事	旺興實業(股)公司 代表人：周文斌	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建築碩士	台灣科技大學建築系兼任副教授	周文斌建築師事務所主持建築師、成大建築文教基金會董事
董 事	旺興實業(股)公司 代表人：章百齡	東吳大學社會系	IKEA 人資經理 台泥人資經理	無
獨 立 董 事	張耀彩	中興大學法律系	地方法院及臺灣高等法院庭長	無
獨 立 董 事	于俊明	政治大學地政研究所	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秘書長 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秘書長	昇陽建設獨立董事 三圓建設獨立董事
獨 立 董 事	李明萱	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會計碩士、 台灣大學會研所會計碩士	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總經理	台灣肥料獨立董事 冠亞生技獨立董事 勝創科技財務副總

董事會成員多元化

多元化政策

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，本公司已訂有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及「董事選任程序」，敘明董事會成員組成宜考量多元化，並就本身運作、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方針，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：

- 一、基本條件與價值：性別、年齡、國籍及文化等。
- 二、專業知識技能：專業背景(如法律、會計、產業、財務、行銷或科技)、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。

具體管理目標

本公司之董事會應向股東會負責，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，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、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。

本公司董事成員均具備執行業務所必須之知識、技能及素養。本公司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進修課程，俾提升其決策品質、善盡督導能力，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。此外，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，第十二屆董女性董事由 1 人提升至 2 人，逾董事席次 28%。

多元化落實情形

核心項目	性別	年齡分布(歲)				獨董任期年資		專業知識與技能							
		50以下	51至60	61至70	70以上	3年以下	3年至9年	營運判斷能力	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	經營管理能力	危機處理能力	產業知識	國際市場觀	領導能力	決策能力
姓名															
林新欽	男	1位	2位	1位	3位			✓	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吳謙仁	男							✓	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周文斌	男							✓	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章百齡	女							✓	✓	✓	✓		✓	✓	✓
張耀彩	男						✓	✓	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于俊明	男						✓	✓	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李明萱	女					✓		✓	✓	✓	✓		✓	✓	✓